

证券代码：600075

股票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临 2016-034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 年 1 月 27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91 号），详见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5 日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02）。

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后，公司董事会根据本次交易相关协议、方案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积极组织实施本次交易的各项相关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实施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天业集团购买其持有的天伟化工 62.50% 股权，以及天业集团拥有的天伟化工生产经营所用 4 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此外，公司本次以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80,000.00 万元。

一、资产支付及过户

公司已经完成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公司已取得标的资产天伟化工 62.50% 股权以及其生产经营所用的 4 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发布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16-025）。

二、股份登记及配套募集资金实施情况

1、向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份的股份登记

截止 2016 年 6 月 1 日，公司已完成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中发行给交易对方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的 100,087,624 股新增股份的股份登记、限售及上市手续。新增股份的性质为限售流通股，股票限售期为 36 个月，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9 年 6 月 1 日。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3 日发布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6）。

2016 年 6 月 14 日，公司已向工商管理机关办理并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 438,592,000.00 元增加至 538,679,624.00 元。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7）。

2、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自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91 号）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55,979,202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公司目前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工作尚未完成。

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施工作业，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28 日